

# 《隐私不保的年代》

## 图书基本信息

## 前言

你私人的资讯在互联网上传播，你掌控的能力能有多强呢？看看韩国狗屎女的例子就知道了。一个单纯的缺乏公德心事件，通过互联网的无远弗届，造成一发不可收拾的后果。在资讯泛滥的洪流里，流言蜚语、谣传和泄露隐私等等不负责任的言论，在互联网上到处流窜著。作者在本书中探讨法律、科技、规范间的互动关系，以及提出法律“能”或“不能”扮演什么样的角色。实体的社交生活是“一群真人聚在一起讲假话”的社会活动。有个术语叫作“六度分离”，这个概念是说，“这个星球上的每一个人，只被6个人分隔，借著6个人的路径把我和这个星球上的每个人联结在一起”。在今天，和世界联结已经成爲每个人生活中、每一分钟都在发生的事情。个人和全世界联结，最关键的力量是什麽？互联网。社交网路网站在互联网上如同病毒般快速成长，上网社交（Social），成爲时下重要的社交活动。名声与八卦息息相关，八卦不公平地破坏他人的名声。在实体世界里，八卦顶多是透过口耳相传。在人言可畏的情况下，人们还可以搬到其他地方生活，败坏的名声会从记忆中淡忘，随风而逝。不过当八卦移至互联网，八卦存在得更长久，流传得更广泛，更有感染力，而且更容易被断章取义。互联网使得八卦成爲名声永远的污点，透过像Google这样无情的搜索工具，成爲永久会被捕捉到的纪录。对大多数网友来说，在线资讯与脱机资讯的界线模糊不清，互联网只不过是脱机世界的延长而已。作者提出一个不错的论点，法律应该使得在线与脱机的界限更加清楚，因为在在线，资讯是永久存在的，是可以查缉到的。八卦在在线破坏名声，远比在实体的杀伤力大多了。所以实体规范与在线规范，当然应该有所不同。作者还提出一个特别的互联网羞辱的观点，那就是当发现了值得谴责的事，把拍到的影片照片放到网路上，引发网友的讨论或公愤，进而产生公民制裁的一种力量。在一般法律案件中，要经过一定的调查程式，才会决定惩罚与否。而互联网的公审，当场就完成了惩罚，直接了当，效率最快。但是这种群体极化效应，也潜藏了未审先判的危险。言论自由与隐私，向来是处于紧张关系，在互联网上更是如此。我们希望网路上的言论，可以无限自由，但是我们又希望网路上的隐私，可以严格控制。对于这种既矛盾又对立的关系，我们该如何拿捏互联网的言论自由尺度呢？作者建议，法律应该扩展对隐私的认知，以削减以言论自由为名的过度宽松的豁免权。传统的隐私权概念是采用二元论，公开或私下。二元论的论点认为，在公开场合，就不能要求隐私，但新科技显然带来严格的挑战。互联网是公开场合，私人资讯暴露在在线，非“公开”即“私下”的隐私概念显然不太适用。在互联网的世界里，私人生活找到了通向互联网的路径，但是主角往往不知情或不同意。作者建议，未来对于隐私概念，应采取更细致的态度（例如承认公开场合的隐私），才能将个人资讯保护得更好，允许个人对个人资讯有更大的控制权。在线个人资讯，日以继夜地快速增加，对我们隐私与名声的威胁，已经到了不容忽视的地步，而且扩及其他层面，譬如说工作权。谷歌时代不需要雇用私人调查员，雇主以谷歌搜寻申请工作的雇员，作背景调查，尽管在互联网上有许多不负责任的错误资讯，雇主却没让申请者知道拒绝的理由，或者让申请者有辩驳的机会。传统媒体，多年来已经发展出约定成俗的道德规范，相较之下，互联网还是个十岁的孩子，还在学习建立互联网礼仪及礼貌规则。以往的时代，传统媒体还可以扮演守门人（gatekeeper）的角色。现在互联网能让资讯自由流动，随心所欲。资讯透过链结，好的、坏的，就这样传了出去，你无法，也不能做任何筛选。尤其人气博客，更是超级资讯传播站。管理传统媒体，只要管好经营者。而新媒体几乎都是个人媒体，人人都是记者，人人都是摄影师，人人都可自编自导。每一天都有数百万计的部落客贴文，部落客以各种形式、规模出现，不遵守任何行为规范。要管理无法穷尽的互联网，无所不在的部落客，谈何容易？这也就是新媒体难以管理监督的原因。从19世纪以来，保护个人名声的法律，主要是诽谤法及隐私法。不过作者并不太鼓励在数位时代用兴讼来解决保护名声的问题。除了滥诉、诉讼成本昂贵外，就算打赢了官司，许多网友或部落客也没有钱赔偿名誉受损的人。法律不是万灵丹，所以作者建议，保护互联网隐私，采用法律以外的方式或许更有效率，例如“MySpace”的隐私默认值被定在“公众”，只要简单地改变默认值，就能保护更多人的隐私；涉及隐私权案件中，名字应该保密；网站应该要求会员承诺遵守网站隐私权政策作为加入会员的条件等等。互联网隐私，法律决定介入或不介入，都是难事。作者认为，在本书所讨论的议题，法律应该介入。至于人们自愿地把个人资料放在在线的情况，这种自我曝光的问题，法律还是不要介入。例如社交网路网站“脸谱网（Facebook）”的使用者，他们比较不在乎隐私，他们要的是资讯的曝光率，以及与他人分享。在网站上张贴诽谤、妨害名誉问题的素材，作者在书中以热兰告“美国在线（AOL）”案为例，这类型案件以往只能用诽谤法去处理，但是依照美国国会1996年通过的通讯端正法第230条，对于使用者的言

## 《隐私不保的年代》

论责任，互联网服务提供商可以享有豁免权。有关互联网服务提供商的责任问题，是过去几年来互联网隐私领域热门的议题之一，现在法律赋予网站经营者移除的义务。 臺灣省在2010年参考美国1998年订定的“数位千禧年著作权法”（DigitalMillenniumCopyrightActof1998,简称DMCA），在网路环境中赋予网路服务提供者“责任避风港”。网路服务提供者的民事免责事由，主要针对网路服务提供者，因用户利用他们所提供的服务侵害他人著作权或製版权，得主张不负责任的范围及要件在法律中明文予以厘清。这个法案把ISP业者分为四类：（一）连线服务提供商；（二）快速存取服务提供商；（三）资讯储存服务提供商，例如Yahoo；（四）搜寻服务提供商，例如Google。这四类ISP业者对网路用户利用他们提供的服务涉及侵权行为时，如果符合ISP法案的相关要件，则会进入安全港（SafeHarbor），免除民事责任。 在臺灣省2010年修正的“个人资料保护法”，民众的医疗、基因、性生活、健康检查、犯罪前科等特殊个资，除非法律明定、自行公开或已合法公开、统计或学术研究，否则不得蒐集、处理、利用。民众从网路等渠道搜寻数据，并无触法之虞；而关于“人肉搜索”行为（也就是作者所提到的“互联网羞辱”），若是基于“揪出不当行为人的公益目的，也不违法；个人博客及脸谱等，也都可张贴一般日常生活或公共活动的合照或影音资料。从臺灣省法制修正方向看来，增加了保障隐私权的条款，也打破了传统隐私二元论的概念，与本书作者的主张不谋而合。这不仅是一本讨论互联网隐私的书，也是了解数位媒体的最佳指引。为了研究互联网隐私议题，作者对于目前各国流行的数位媒体及特性，有概括的介绍。例如博客“Blogger”，短短数年以指数方式迅速扩展而卖给媒体大亨鲁伯特·默多克（RupertMurdoch）的“聚友（MySpace）”，巴西的“我酷（Orkut）”，英国的“贝波（Bebo）”，日本的“明希（Mixi）”，中国的“猫扑（Mop）”。在中国与韩国，经常使用“赛我（Cyworld）”的人被称为“Cyholic”等，富饶趣味。最后，作者也指出，十岁的互联网还在成长，看不到尽头。数位时代每一个时空变化都不可思议。过去十年当中，Google是目前全世界使用人口最多的网路公司。Facebook是全世界流量最大的网站。未来十年，不知还会有什么样令人惊讶的事情出现？可以预见的是，互联网隐私问题，还有许多发展的空间。理想的在线秩序该是什么样的呢？或许可以这么下批注：“想要分享的可以尽情享受，不想被分享的，有权利阻止，或者要求删除。” 叶玟妤律师

# 《隐私不保的年代》

## 内容概要

# 《隐私不保的年代》

## 作者简介

# 《隐私不保的年代》

## 书籍目录

##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第一章信息的流动如何解放又束缚我们 互联网让信息的流动变得比以往任何时代更为自由。我们能够以空前未有的方式交流和分享看法。这些发展革新了我们的自我表现，并强化了我们的自由。然而，还存在着某个问题。我们正走向一个世界，在那里，关于我们的信息片段的广泛线索，将永远保留在互联网之上，而且立即被显示在谷歌搜寻之内。我们将被强迫和始于孩提时代的详细记录生活在一起，不论到何处，都将一辈子同我们待在一块儿，而且在世界各地都能搜寻与存取它们。这些资料的可靠性经常是让人存疑的；它可以是错误和诽谤的；或者它可能是真的，却是深深地羞辱与败坏名声的。或许我们会发现，想获得一个全新的开始、一个第二次机会、一个无过错的记录，逐渐变得困难。或许我们会发现，如果每一个错误的步伐和愚笨的行为，都永远记载于永久的记录之中，进行自我探索就变得更难了。这些记录在应征工作、参与公共生活，乃至其他更多时候，影响了我们界定自我的能力。讽刺的是，在互联网上信息无限制的流动，有可能妨碍我们的自由。这是怎么发生，又为什么发生的呢？信息的自由流动如何使得我们更加自由同时又更加不自由呢？

博客的诞生：过去与现在 过去与现在有多少个世纪，书本必须煞费苦心地用手抄写，不过，到了15世纪中叶，古登堡的印刷机革新了资讯的供给。这个印刷机通过活字而发挥作用，文字和字母可以被移动到不同的位置。这个发明的影响，令人震惊。在近期，我们见证了新形式媒体的发展，从收音机到电视机，在我们沟通和接受信息的方式上，每一样都引起深刻的变化。随着这些技术的创新，媒体以戏剧性的方式成长。由于大多数人是文盲，即使是印刷机、印刷品，仍然为社会精英而存在。但是随着读写能力变得更加普遍，以及印刷材料的成本降低，印刷媒体经历了巨大的变革。在美国内战之前，报纸是稀有的东西。1850年，100家报纸只有80万读者。而1890年一年之内，900家报纸服务超过800万读者——增加了900%。今天，媒体的规模和范围甚至更大。几乎每个可以想象到的话题，都有数以百计的杂志发行。我们可以从24小时电视新闻网以及大量的新闻杂志节目，例如《日期线》、《黄金时间》、《60分钟》等的自助餐里，做出选择。然而，只有精选出来的几个人能够运用主流媒体来表达他们自己。普通人或许能够寄一封信给报纸的编辑，但是只有少数人能定期地将他们的思想印刷在报纸上。而绝大多数人也无法在有话想说时就能上CNN。现在，在互联网上，任何人都可以将他或她的思想与全世界交流。个人利用着此一崭新且惊人的能力，通过博客或其他网站来表达他们自己。因此，我们又回到活字时代，却是不同的种类：在今天，众多博客服务之一，叫做“MovableType”。

我们生活在下一个媒体革命之中。这一次，我们就是媒体。博客打击黄金时段 博客在近日十分风行。现在我们所有人都可以是行家，向全世界的观众分享我们的思想和照片。博客作者因自己与主流媒体不同而感到自豪。不像主流媒体，博客是更为互动的。博客的读者可以张贴意见并参加讨论。辩论发生在不同的博客之间。简单地说，博客比较类似于正在进行的对话，而不像主流媒体的出版物和广播节目。如同丹尼尔·德雷兹纳、亨利·法雷尔两位教授及高人气博客作者的观察：“作为一种活动，经营博客是个几乎完全兼职的、志愿的事业。博客所创造的平均收入是0美元在美国，借着经营博客赚取生活费的人数，少于20人。尽管有这些限制，博客似乎扮演一个日渐重要的公共论坛的角色，并带给媒体和政治连锁反应的后果。”

# 《隐私不保的年代》

## 编辑推荐

《隐私不保的年代》是一部及时、生动、富有启发性的著作，可以改变人们对隐私、名声以及互联网上的言论的看法。丹尼尔·沙勒夫讲述了一系列关于博客、社交网站和其他网站如何散播与人们的隐私生活有关的八卦与谣言的引人入胜和令人害怕的故事，并进行了别开生面和令人深思的分析，详细阐述可行的建议，以及面对这些挑战时，我们能做些什么。《隐私不保的年代》的目的在于，深入探讨一系列极有吸引力且非常棘手的问题，同时在介於隐私与言论自由的矛盾中，提出某些适度的妥协之举。



### 精彩短评

- 1、内容挺生动的。包装也很好！
- 2、可以的吧~有很多的专业术语和英特网的术语~
- 3、八卦、羞辱、诽谤，在互联网时代的传播结构与以前不同，使得隐私和言论自由的保护出现很多难题。行文流畅、事例丰富、写作严谨。
- 4、稍微有一点点过时，上网就没有隐私，一个方法是通过大量的信息轰炸来让人迷惑
- 5、谁也改变不了。从中学点好玩的吧。
- 6、案例汇编和简单论述总结，或者该表扬作者不作惊人之语？
- 7、隐私，在现今网络发达的年代，是不是根本没有方法去保障？本书作者透过一个个的实例，告诉我们隐私与网络的冲突，试图希望提出方式去化解两者之间的冲突，也希望网络使用者能在这个自媒体趋势明显的网络时代提高自己的网络道德意识和社会责任感，而非认为网络上的匿名性能让他们可以肆无忌惮的诋毁或伤害他人而不需负责。
- 8、正在学习中，内容对我们很有启示
- 9、晦涩的故事组成，内容没有章节标题和书名的可读性强，感觉入手坑爹了。印刷装帧还不错的哦
- 10、隐私像鸡毛一样飞
- 11、大众性著作，可以看看，有些思考的机会
- 12、很多不为人所知的
- 13、现在信息泄露这么厉害，人人何以自保啊
- 14、网络的发展，让隐私权与言论自由都有了非常不同的意涵：一方面，每个人都有能力发表意见，抒发感想；另一方面，也容易不当揭露他人隐私，造成人人自危的局面。本书作者即透过实际案例，包含陈冠希艳照事件、内湖虐猫事件、犀利哥、百变小胖、针孔摄影偷拍、狗仔队、无所不在的监视器，到简便的手机和数位拍摄……生动且深入地讨论了网络流言、人肉搜索的社会功能，以及资讯过度流通所可能造成的伤害。对于关心言论自由、隐私保护，并想要了解二者应如何取得平衡的读者，这是一本必读的好书！
- 15、好像并没有回答封面上的问题。
- 16、外国人写的，没有想象那么好，
- 17、病榻上读的最困难的一本书，关于这个时代的反思，并不艰涩，却使人迷思。
- 18、隐私与言论自由，天平两端都有自由。
- 19、此书原版是07年出的，所以其中某些社交媒体热度变化很大，2015的现在Facebook和MySpace已经渐渐过时，Tumblr和Twitter兴起，不过其中描述的现象倒是一点儿都没变，说白了就是键盘侠越来越多越来越没底线年龄越来越小。（PS这本翻译太烂 谁说台译就好了 翻几页就能看到典型的生硬直译句子）
- 20、翻译腔加上半学术性读起来有点费劲
- 21、120页后渐入佳境，300页后又一般了。
- 22、上网保密教科书
- 23、尚在阅读中，提供了不了解的信息。
- 24、隐私不保的年代，看看可以了解信息的安全风险
- 25、帮同事买的，希望对他有帮助
- 26、就我看来，网络中充斥着有意无意的恶毒、草率与盲目，任何一个细微的过失都容易被抓住不放、永远无法消弭。只有自己谨慎，不轻易暴露自己，亦不轻易暴露他人，才能勉强求得一点清静。这本书读读很有益处，解答了一些困惑，不过根本没有封面上说的那么有煽动性嘛XD
- 27、1豆读
- 28、内容写的很通俗易懂却又发人深省，让人产生很多想法，却不枯燥。并非像一般的专业书籍一般，在阅读的过程中，逐步有自己的想法，对写论文很有用。
- 29、一言入网络，九牛拉不回，在网络中发表言论，上传照片要慎重啊。
- 30、#读书#梁文道在开卷八分钟推荐的。内容不错，只是翻译略狗血。
- 31、2013OTC16为什么需要隐私？
- 32、经常收到一些保险公司或各种公司的电话，介绍各种业务，我都不晓得这些人是从哪里搞到我的

## 《隐私不保的年代》

电话号码。后来才知道有些黑心的公司专门收集别人的电话号码等各种隐私信息，然后再出售给其它需要的公司，比如这种需要电话营销的公司。这本《隐私不保的年代》可以说为我们敲响了一个警钟，在网络时代如何保护个人隐私不受侵害，不是一件可有可无的小事情。不只是隐私泄露，还有各种网络暴力，张口就是各种脏话，动不动就对人人肉搜索，随便公布别人电话并打电话骚扰，网络秩序实在是太混乱了，缺乏必要的监管。在这样的情况下，我们自己的隐私只有自己来保护。看了这本书，以后上网的时候也小心的许多，各种乱七八糟的网站用不着的尽量不要注册，不要填电话号码，更不要填身份证信息。生活中的小细节也要注意，快递单、银行凭条等都要及时粉碎，以免后患。对于没有隐私意识的人来说，这本书是非常有用的。研究传播学的同学，也可以作为一本不错的参考书，有许多经典案例的分析。

33、未看 但是听推荐说不错的

34、书中提到内容值得深思，并且很多都是我们平时忽略掉的

35、作者是国际知名隐私法专家，本为华盛顿一家律所的律师，后执教于华盛顿大学法学院。译者也是台湾律师。本书中包含的案例非常丰富，本书第四章和第六章对于法律在隐私方面所要扮演的角色的讨论非常深刻。最为神奇的是147页的案例竟然在我国上演，幸好实务界人士都比较理性，哈哈。

36、答疑解惑，極富啓發性！

37、”在网络上人们生活的片段，是有点随便的，可能是不完整的，断章取义的，误导的或者根本就是错的。”

38、12B 隐私的价值就是数据的价格

39、只能给三星，书过时了，而且这事没的把控，就算在网络上少写东西，他人还是会八卦和猜测，所以也就无所谓了，总之不在人家的生活里就克制点自己，别瞎bibi

40、令我了解到我地玩微博、博客、空间的可怕性

41、被题目吸引了，内容还可以

42、由对思密达网民的恶评感兴起而引起的阅读契机，所以看得还蛮津津有味的。

43、信息爆炸的时代，也是信息贫乏的时代；言论自由的今天，也是言论不自由的今天；从隐私谈起，论哲学论伦理理论法律...我们要做的还有很多，因为这是我们的时代。

44、很好，很新颖

45、废话挺多的

46、作为一名微博控，本人及身边的人都或多或少尝到了网络便利的甜头，有朋友在微博上征友成功，有人在网上开店生意红火，有人在网上求助，一呼百应.....但是就像硬币的两面，网络给我们带来便利的同时，也同样会带来程度不小的灾难。可能一不小心，我们会在某天早上上网发现我们的不想公开的隐私成了路人皆知的笑谈，或被商家或不法分子投机作恶所利用。在现如今网络法制在我国还未有完全成熟起来的今天，这项可能涉及到每个人权益的问题，可能需要我们自己保护自己。这本书的出现是相当必要的。书还没有看完，大致浏览了一下，虽说作者是美国人，但里面涉及的问题是网络同步发展的今天全球性的问题。对于我国的国情也是很有借鉴性的。里面的建议也独到而实用。很有推广的价值。

47、在诸明星、诸想出名的人面前，使劲浑身解数仍嫌不够，隐私不保算个球！！所以原谅我，看到书名的瞬间，我想起了凤姐。

记得看了一个帖子。针对凤姐去美国这件事，说她丢脸都丢到国外了，简直是中华民族的耻辱，云云.....跟帖的互掐起来。一个说：想要像凤姐那样红起来，你也能做到，问题是你愿意那样做吗？是啊，凤姐深谙炒作之道，无论评论说她怎么不要脸，怎么要死在沙滩上，她依然我行我素，看着不，现在还跑到美国了。

在这个隐私不保的年代，就看你想要什么了。有些人谨慎老道，不泄露一丝隐私；有些人巴不得全世界的人都晓得王二麻子偷了他家的香菜。所以么，我看这本书也是双面性的。你要是想保护隐私，书中有大量的具体步骤、方法理论，甚至怎么打官司，如何最小化印象，都一一列出。真真是面面俱到啊。当然，如果你的目的相反，那更好办了。书中大量隐私不保的惨痛例子，令看者激动，闻者奋起，读完掩面叹息，唏嘘不已。你只消依葫芦画瓢，照做皆可。所以么，书这个东西，就看读的人是谁了。

## 《隐私不保的年代》

- 48、互联网时代不允许你犯错，一失足成千古恨啊！你得罪的人才不管你是否已经改过自新呢，方舟子那种傻逼会带头翻你老底儿诋毁你的Reputation的。So，好好做人才是真理！
- 49、缺点：翻译差了点，有错别字，且因作者是名律师，言语不够生动且案例居多。实在坚持不了一次读完，我是分3次读完的，毕竟在离不开互联网的日子下，了解下这些是好的。
- 50、可以算请阅读吧，虽然作者是隐私法的专家。最近读书很是拖拉，慢慢悠悠才看完这本。说起来网络时代的隐私问题，不再是单纯问题，这不是我们复杂化，而是它本身就很凌乱很微妙，想来法律打算很好地解决这个问题，恐怕还需要时间，网络太年轻，有关网络隐私的法律更是婴幼儿，这只是个开始。
- 51、这本书给了我不一样的感觉，与其说是法律书，不如说是偏向法律的社会学书籍。它对我们阐述了社会规范中名声对评价的影响；八卦对社会规范影响的两面性；隐私定义的主观性。同时这本书有浓厚的美国风气，从美国法律的角度，阐述了法律和自由的矛盾。
- 52、互联网与隐私，言论自由与隐私，作者的观点很有启发性。就是台版的翻译实在很别扭~~
- 53、这本书还不错 绝对是正品 而且有助于本人毕业论文答辩 希望这能给我带来帮助
- 54、看了开卷八分钟买的，看完之后感觉就那么回事吧。
- 55、1、翻译标题党，2、作者文字组织能力很差，不成一本书，3、作者抱残守缺，对于社会与技术的发展变化没有想象力与容忍度。

### 1、《隐私不保的年代》的笔记-第128页

网络充当了一个维权警察的角色，而它的方法就是把一个人的行为公开，曝之于众。网民参与到这次道德审批中来，评论，传播，讽刺，侮辱。但这样做极其危险和不当。一是网络的特性导致没有节制，没有底线，无限传播，就如一次病毒传播一样，不可逆。一旦传播开去，网络上永远存档。失去的名声再也回不来，侮辱的恶言辞则永远纪录在案。二是群体性的道德审批，容易走火入魔。匿名网友不负责任地夸大错误编造事实。网络群氓有了群体力量的错觉，站在道德的高度上，为了达到打倒被审判者的目的，越界跨线。三是网络审判，依据的是网络众人的道德判断，是基于每个参与者的转发和评论。一来参与者抽样并不客观。二来参与者看到的事实往往片面，没有正反双方，弱势一方往往没有自己的发言空间。三来道德审判基于约定俗成的传统，偏于保守，无法自我更新。易错误审判。

网络警察的界限和方法还是有待摸索。  
看看本书如何提供法律的途径。

# 《隐私不保的年代》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